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立南崁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3850桃園市蘆竹區五福里五福六路1
號

承辦人：呂昀

電話：03-3525590#228

傳真：03-3212034

電子信箱：a217@nkjh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4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南中教字第104000231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辦理本市國中藝文輔導團學習社群研習活動，敬請協助
知會貴校對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教學有興趣之教師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參加對象：本縣藝文領域教師及對藝術與人文領域課程教
學有興趣之教師，請上教師研習系統報名。

二、研習名稱、時間、地點：

(一)有效教學:說課 觀課 議課-李其昌 教授

時間：2015年4月16日 星期四 09:00~12:00

地點：南崁高中多功能教室

(二)複合媒材與創作-徐薇蕙 老師

時間：2015年4月23日 星期四 14:00~16:00

地點：南崁高中多功能教室

三、與會人員在課務自理，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各
校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

教務處

104/04/09 14:45



1040002307

無附件

副本：電 2015-04-09 文
交 14:36:07 章

裝



訂



線